

论元杂剧《庞居士误放来生债》题材来源及其价值

谭伟

(四川大学中文系,四川成都610064)

摘要:《庞居士误放来生债》是元杂剧中以佛教居士为主人公,赞美疏财仗义、扶困济贫,批判金钱罪恶、世风衰微的典型作品,堪称元曲中之《钱神论》。明清亦有多种以庞居士故事为题材的杂剧和传奇,但学者们很少注意到它。对剧中题材之来源及其价值情况作一些探讨,有助于深入了解中国古代戏曲的发展脉络。

关键词:《庞居士误放来生债》;居士;元杂剧

中图分类号:I207.3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5315(2001)03-0043-05

《庞居士误放来生债》(以下简称《来生债》)以佛教居士庞蕴为主人公,赞美其疏财仗义、扶困济贫的精神境界,深刻地批判了金钱的罪恶、世风的衰微,堪称元曲中之《钱神论》。可学者们却很少注意到它,而在它的影响下,明清产生了多种以庞居士故事为题材的杂剧和传奇。可见,《来生债》在中国戏曲史上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价值。

《录鬼簿续编》著录此杂剧简名为《来生债》,题目“灵兆女显化度丹霞”,正名为“庞居士误放来生债”。剧作者元末刘君锡,燕山(今北京市西南)人,故元省参。性差方介,人或短,正色责之。隐语为燕南独步,人称为“白眉翁”。家虽甚贫,不屈节。所作乐府,行于世者极多,杂剧则现存只存《来生债》一种。此剧流传版本有《元曲选》本、《元曲大观》本,还有法文译本等。其中以《元曲选》[1](294—314页)本为最常见,题“元□□□撰”,题目“灵兆女点化丹霞师”,正名“庞居士误放来生债”,简名《来生债》。全剧共四折,第一折

前有楔子,是典型的元杂剧体制。

此剧演唐庞居士庞蕴一家舍财、焚契、沉宝,自甘清贫,最终皆得道升天的故事。略云:有李孝先者,借大富庞居士两个银子经商,本亏不能还。一日过县门,见县令方为债主拷掠逋户十余人,孝先惊忧成病。居士往问病由,孝先以实告。居士因念平日济人之急,本行善,使尽如孝先,以忧成疾,乃造业矣。遂当面焚券,复以银周之。归则搜所藏积券尽焚之,烟焰冲天,上通帝阙。有增福神化为秀士,托名曾信实,下界访居士,细诘其由。曰:“居士疏财仗义如此,后会有期。”居士一夕过磨房,见磨博士(俗语,当时呼磨粉之人)罗和之苦,给其一锭银子使别为生。罗和持银归,却梦人抢、火烧、水淹,彻夜不眠,自忖没分消受,以银还庞居士。庞居士曾夜过马槽门,听到驴、马、牛作人语,都说前世欠居士银两若干,今生转世为畜牲还债。居士大惊曰:“我平日好施与,所行善事,皆弄巧成拙,都放做来生债也。”于是召妻及子凤

收稿日期:2000-06-14

作者简介:谭伟(1964—),男,四川省达州市人,四川大学中文系博士研究生。

毛、女灵兆,详告之。释牛马驴,任其所之,悉焚田宅券。复以数大船装载家资悉沉于东海,携家人鹿门山,斫竹编篱,清淡度日。灵兆因卖所编笊篱至云岩寺,遇丹霞禅师。师以语嘲拨之,兆一言点化,师得悟道皈依。后居士闻天乐声,全家同上兜率宫。见注禄即李孝先,增福神即曾信实。共谓奉玉帝命,以四圣功成行满,皆得证果朝元。原来,居士即宾陀罗尊者,庞婆是上界执幡罗刹女,凤毛是善才童子,灵兆乃南海普陀落迦山观音菩萨。

此剧之庞居士故事主要来源于历代佛教灯录、《庞居士语录》和笔记小说、民间传说,也有作者的增饰。作者之所以选择庞居士故事作为戏剧题材,一是因为庞居士是中国文人居士的代表,体现了中国古代文人士大夫的一种理想人格,通过他可以寄托和表达作者的思想及愿望;二是因为庞居士及其故事在民众中有较大的影响,以之作为作品题材具有一定的典型意义。

中国佛教的著名居士——唐庞居士庞蕴(?—815),字道玄,出生于衡阳(今湖南衡阳市)。他的父亲是衡阳太守,寓居城南。居士虽出生于以儒为业的书香世家,但从小就领悟到了尘世之劳,务求真谛。当时,佛教界禅律大行,祖教相分,居士便在宅西建庵(后来叫悟空庵)让全家修行,仗义疏财,济困扶贫,后又舍旧宅为寺(即能仁寺,清代尚存)。居士参拜当时两位大禅师——石头和马祖了悟禅学以后,用船将家中数万珍宝全部沉入湘江(一说洞庭湖)。元和(806—820)中,居士举家北游襄阳(今湖北襄樊市),随处而居,或在凤岭鹿门(今鹿门之南二里,有庞居士岩)的岩洞中(后称庞洞),或在集市间巷之间。最初住在东岩,后来移居襄阳西门外的小舍。以制、卖竹漉篱(又叫笊篱,一种用竹篾编成的漉具)维持一家四口人——妻和一男一女的生活。当时,襄阳太守于颀采集民谣,得居士所作诗篇,非常惊异和羡慕,便亲自去拜访居士。两人情投意合,一见面就像多年的老朋友似的,以后便互相往来不绝。元和十年(815),居士临终时对于颀说:“但愿空诸所有,慎无实诸所无。好住!世间皆如影响。”说完,头枕于颀之膝而逝,僧、俗伤悼,人们称之为“中土维摩诘”。居士遗命焚

化,骨灰撒于江湖。

庞居士是中国佛学特别是禅学中的知名人物;除参石头和马祖以外,还与丹霞、大梅、药山等禅师往来,机辩迅捷,禅林敬畏。《祖堂集》说他“不变儒形,心游像外。旷怀而行符真趣,浑迹而卓绝人间,实玄学之儒流,乃在家之菩萨。……平生乐道,偈颂可近三百余首,广行于世。皆以言符至理,句阐玄猷,为儒彦之珠金,乃缙流之篋宝”[2](295页)。他虽然和其他世俗之人一样,也生活在尘世中,也有妻子儿女,但他通过自己的修炼和体悟,找到了在世俗中和现实中超越、解脱的道路和方法。他有一首著名的偈:

日用事无别,唯吾自偶谐。头头非取舍,处处没张乖。朱紫谁为号,丘山绝点埃。神通并妙用,运水与搬柴。[3](9229页)

被胡适称作“庞氏解剖刀”[4](221页)的庞居士,作为南宗著名禅师马祖的弟子,他是马祖“平常心是道”的禅观的实践者和具体体现者。与维摩诘在现实中求超越和世俗中求解脱不一样,庞居士把现实直接视为超越,认为世俗就是解脱。“诸佛与众生,元来同一家”,在庞居士那里,禅理不再是形而上的抽象的玄理,而是回归到平凡,在穿衣吃饭、运水搬柴的日常生活之中。这样,禅理的内容不仅更单纯,而且更贴近人生、大众。同时,庞居士的诗偈有强烈的救世精神,正如明朱时恩《居士分灯录》所评:“庞老子乃释迦佛补处应身,而一部《语录》惟惓惓劝人拔除三毒,如云‘贪股不肯舍,徒劳读释经’,又云‘贪痴瞋并尽,便是世尊儿’,又云‘捻取三毒箭,拗折一时空’。如是叮咛不一而足。”[5](《庞居士传》)因此,他既受禅林和士大夫的喜爱,又受世俗民众的喜爱,其在衡阳和襄阳的遗迹直到清末尚被保存较好。清罗庆芑等修《衡阳县志》,按语云:“衡阳自庞居士父女示化,民间复传奉寿佛。”[6](卷十九)可见,庞居士及其故事在民间是有很大影响的。以观众熟悉的庞居士故事为题材创作的戏曲,能起到更好的警示作用。此剧所引庞居士诗偈二首,灵照卖竹篱等便取材于历代禅宗灯录和《庞居士语录》,从而增强了戏剧的真实性和深刻性。

同时,庞居士又是一个极富传奇色彩的人物,

其乐善好施及沉宝故事在民间广泛流传。沉宝之事最早见于日本西明寺藏《庞居士语录诗颂序》：

唐贞元间，用船载家珍数万糜于洞庭湘右，罄溺中流。自是生涯，惟一叶耳。居士有妻及一男一女，市鬻竹器以度朝哺。[7](132页)

沉宝故事在《祖堂集》、《景德传灯录》中没有记载，《庞居士语录诗颂序》可能是依民间传说而来的。这个传说从宋代开始便在禅林和世俗中广为流传，如大丞相张天觉有诗咏庞居士：“宁可饥寒死路边，不劳土地强哀怜。满船家计沈湘水，岂羨芒绳十百钱。”[3](9239页)与刘君锡同时的陶宗仪在《辍耕录》中也记载：

盖相传以为居士家资巨万，殊用劳神，自念曰“若以与人，又恐人之我若，不如置诸无何有之乡”。因辇送大海中，举家修道，终在正果。……辇财之说，特恐后人所傅会耳。然今之积金蓄谷、倍息计赢，校斗斛合龠，诈欺不得自休息，又否则射歉饥发积，授枚识出，布筹会入，穷日疲极而睡者，能以居士之事便作真想，岂不为养生之福哉！[8](卷十九)

这个传说并非全无根据，当是人们根据庞居士的一些诗偈而创造出来的。如下面几首诗云：

世人重珍宝，我则不如然。名闻即知是，富贵心不缘。唯乐箪瓢饮，无求澡镜铨。饥食西山稻，渴饮本源泉。突披无相服，热来松下眠。知身无究竟，任运了残年。[3](9224页)

世人皮上黠，心里没头痴。他贪目前利，焉知己后非。漫胡欺得汉，夸道手脚迟。走向见阎老，倒拖研米槌。恐君不觉悟，今日报君知。[3](9227页)

世人重珍宝，我贵刹那静。金多乱人心，静见真如性。性空法亦空，十八绝行踪。但自心无碍，何愁神不通。[3](9231页)

世人爱假不爱真，世人怜富却憎贫。唯敬三途八不净，背却入来妙色身。[3](9237页)

报汝世人莫痴憨，暂时权住此草庵。无想衣食饱暖后，世间有物不须贪。此身幻化

如灯焰，须臾不觉即头南。[3](9237页)

我见好畜生，知是喽罗汉。枉法取人钱，夸道能计算。得即浑家用，受苦没人伴。有力任他骑，棒鞭脊上楦。嘴上著笼头，口中衔铁片。项颂被磨穿，鼻孔芒绳绊。自种还自收，佛也不能断。[3](9223页)

这些诗对贪图名利和嫌贫爱富的世俗陋习作了深刻讽刺与批判，其中也充满了因果报应思想。剧中虽未引入这些诗，但许多唱词却是依之而创作的。第一折《寄生草》：“富极是招灾本，财多是惹祸因。如今人恨不的那银窟笼里守定银堆儿盹，恨不的那钱眼孔里铸造下行钱印。（做合掌科云）南无阿弥陀佛。（唱）争如我向禅榻上便参破禅机闷。近新来打拆了郭况铸钱炉，这些时厮搥碎了鲁褒的这《钱神论》。”[1](298页)剧本第三折是根据庞居士沉宝的传说推演而成的。传说故事本身流传就比较广，以之作为戏曲题材，能给观众以熟悉感，增强戏剧的趣味性和吸引力，使观众受到感染、得到教育。

在中国古代，前生欠钱今生还债，今生欠钱来生还债，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等因果相报思想，以及贫富天定思想，是普遍存在的。这些虽然是迷信思想，但对警示世人有一定的积极作用。庞居士放来生债的传说，在元初戏曲中就已出现，如郑廷玉《看钱奴》第二折“怎不学庞居士预放来生债”[9](216页)，第三折“则他这庞居士，世做的亏心事，恨不把穷民勒死，满口假悲慈，可曾有半文儿布施”[9](224页)。在传说中，庞居士是一个仗义疏财、济困扶贫的人物，有的富人常以庞居士自比，如看钱奴贾仁便是其中之一，所以作者用“他这庞居士”来讽刺其假仁假义。又如武汉臣《散家财天赐老生儿》第一折：“想这钱，石季伦翻做杀身术，倒不如庞居士放来生债。”[10](243页)可见，庞居士在戏曲中是以一个仗义疏财、济困扶贫的形象出现的。而庞居士的诗偈在戏曲中也被引用，如元李寿卿《月明和尚度柳翠杂剧》第四折：“〈正末上偈云〉‘十方同聚会，个个学无为。此是选佛场，心空及第归。’”[1](1336页)此偈即庞居士参马祖的悟禅偈。可见，《来生债》并不是偶然出现的，而是在继承了前人的创作成就基础上形成的。这也是许多以历史故事为题材的戏曲

的共同特点。

此剧也有作者的许多加工。如据《祖堂集》、《景德传灯录》、《五灯会元》及日本西明寺藏《庞居士语录诗颂序》所载,庞居士一家有四口人,妻称庞婆,子称庞大,女灵照。此剧中云:“婆婆萧氏,女儿灵兆,小厮儿凤毛。”当是作者据灯录和语录而增饰。又如灵兆点化丹霞情节在《景德传灯录》卷十四《邠州丹霞天然禅师》中是这样记载的:

师访庞居士,见女子取菜次,师云:“居士在否?”女子放下菜篮,敛手而立。师又云:“居士在否?”女子便提篮子去。[11](614页)

剧作者对此进行了大胆的改编,而李孝先、罗和及庞居士一家四口白日升天等情节,则是作者之创造。这些创造既是为了适合戏曲的表演形式,又是为了适应观众的欣赏要求,以加强戏剧的现实性。

从佛学的角度来看,《来生债》宣扬了色空及财空观念。楔子和前三折,写财空。第四折,灵兆点化丹霞,使丹霞悟到“色即是空”“空即是色”的佛理。但我们应当知道,此剧虽以佛教居士为主人公,并有许多佛教术语和观念,但它的主要目的不在于宣扬佛教思想,而在于对金钱的罪恶、世风衰败的深刻批判,其现实性是非常强的。第一折《六么序》:“这钱呵!无过是乾坤象熔铸的字体匀。这钱呵!何足云云。这钱呵!使作的仁者无仁,恩者无恩。费千百才买的居邻。这钱呵!动佳人有意郎君俊,糊突尽九烈三真。这钱呵!将嫡亲的昆仲绝了情分。这钱呵!也买不的山丘零落,养不的画屋生春。”[1](298页)特别是全剧最后一支曲子《折桂令》借庞居士之口唱道:

这的是庞居士四圣归天,出世超凡同共朝元。则我救困扶危,疏财仗义,都做了注福消愆。今日个乘彩凤十洲阆苑,跨苍鸾弱水三千。我劝你人世官员,莫恋浮钱;只将那好事常行,管教你一个个得道成仙。[1](313页)

借古讽今的主旨是十分明显的。金钱(货币)随着商品生产的发展而在社会生活中起着越来越大的作用,由于元代统治者采取重商轻农的政策,商

品经济在元代日益繁荣,因此,金钱在社会生活中的作用也日益明显,人与人之间因金钱而产生的矛盾更为尖锐。《来生债》的作者,敏感地发现了这种社会现象,利用宣扬宗教的题材,对金钱的罪恶进行了无情的揭露与批判。在元代后期作家脱离现实的倾向日益严重的文坛上,《来生债》堪称重视现实的优秀作品。

在《来生债》影响下,庞居士故事流传甚广。嘉靖《衡州府志》说:

庞居士,旧闻喜施,予窃以为郭元震、范仲淹之流。[12](卷九)

由此也可以看出,在人们印象中是把庞居士与郭元震、范仲淹同等看待的。而且以庞居士故事为题材的戏剧不断出现。如明代王械《灵宝符》传奇,据远山堂《曲品》:“予向阅元人《看钱奴》、《来生债》二剧,唱然异之曰:‘是可为砭钱虏矣。’乃摭为传,寄示伯彭,不一月而新声遂而绕梁。”[13](944页)此剧将郑廷玉《看钱奴冤家债主》和《来生债》改编而成。又清代周泉《竹漉篱》传奇则据《传灯录》本传“蕴女灵照,卖竹漉篱以供朝夕”[11](567页)之事推演而成。剧中人物在《来生债》基础上又有增益。其结局是居士之子凤毛尚主,居士被封为庞公,庞婆被封为夫人。再如清代孙埏《两生天》传奇,又名《一文钱》,将明徐复祚《一文钱》杂剧与《来生债》改编为一剧,演卢至、庞蕴两人事,而中间亦各有异处。昆剧中有《舍财》、《烧香》、《罗梦》、《济贫》诸出,便出诸《两生天》。而清无名氏《一枝梅》杂剧亦演襄阳庞蕴救济穷人的故事。这些剧本虽然情节多有不同,但受《来生债》之影响是明显的。

综上所述,以某个人物故事(无论是历史的,还是传说的)为题材的文学作品是否有深刻的社会意义和价值,为读者或观众广泛接受,并能流传下去,具有永久的魅力,除取决于作者对主题的挖掘以外,在很大程度上还取决于人物故事的典型性、深刻性和真实性。庞居士及其故事在中国文化史上有一定地位和影响,以之作为戏曲题材便具有一定的典型性。加之,作者又对题材进行了加工提炼,便使剧本更典型、思想更深刻、具有重要价值。

参考文献:

- [1] 臧晋叔. 元曲选[M]. 北京:中华书局,1989.
- [2] 祖堂集[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
- [3] 庞居士语录[M]. 禅宗集成:14册[Z]. 台湾:艺文印书社,1968.
- [4] 禅宗在中国的历史和方法[A]. 胡适集[M]. 北京:中国科学出版社,1995.
- [5] 朱时恩. 居士分灯录[M]. 续藏经:乙第二十套第五册[Z].
- [6] 衡阳县志[M]. 清同治十三年(1874)刻本.
- [7] 庞居士语录·序[J]. 俗语言研究,1993,(1).
- [8] 陶宗仪. 辍耕录[M]. 四部丛刊:三编子部[Z].
- [9] 王季思. 中国十大古典喜剧集[M]. 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1985.
- [10] 徐沁君. 新刊元杂剧三十种[Z]. 北京:中华书局,1980.
- [11] 佛藏要籍选刊:13册[Z].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
- [12] 天一阁藏明代地方志选刊[Z].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63.
- [13] 庄一拂. 古典戏曲存目汇考[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

On Source of Subject Matter and Its Value of *Pang Ju Shi Wu Fang Lai Sheng Zhai*

TAN Wei

(Chinese Department, Sichuan University, Chengdu, Sichuan 610064, China)

Abstract: In Zaju of the Yuan Dynasty, *Pang Ju Shi Wu Fang Lai Sheng Zhai* may well be called *Qian Shen Lun* in Yuanqu, which is a typical work taking lay Buddhist as its hero, praising generosity in aiding needy people and criticising degeneration of public morals. There are Zaju and legends in the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taking Pang story as the subject matter, which does not arouse scholars' attention. Approach to the source of its subject matter and its value is conducive to a deeper understanding of the development of China's ancient drama.

Key words: *Pang Ju Shi Wu Fang Lai Sheng zhai*; lay Buddhist; Yuan Zaju

[责任编辑:唐 普]